

證券代碼：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電 話：(07)342-5301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目錄

項目	頁次
一、封面	
二、目錄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1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2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六、合併損益表	4~5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公司聲明	9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2
(六)關係人交易	22~24
(七)質押之資產	24
(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24~25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一)其他	25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2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28
3. 大陸投資資訊	28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9~30
(十三)營運部門資訊	31~33
(十四)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進度及影響	33~38
(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39~41

聲明書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金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上列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 155,039 仟元、139,899 仟元及 99,166 仟元、92,282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總額之 8.69%、8.65%及 12.14%、13.0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5,900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及 1.50%。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金額，係依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為 182,479 仟元及 168,84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0.23%及 10.44%；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 1,767 仟元及 171 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損益之 12.52%及 1.1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進德

會計師：萬益東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79)台財證(一)第 00351 號函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6345 號函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及五)	\$ 15,140	1	\$ 17,265	1	\$ 357,070	20	\$ 336,532	2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五及七)	104,601	6	91,507	6	309,329	18	227,827	1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五及七)	934,217	52	800,913	49	248	-	64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及五)	56,722	3	73,660	5	30,012	2	29,426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及五)	32,688	2	36,889	2	3,672	-	1,888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六)	8,450	1	-	-	1,662	-	56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	6,152	-	369	-	6,410	-	-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六)	12,784	1	-	-	17,721	1	8,463	-	
1210 存貨(附註三及五)	57,877	3	45,456	3	14,988	1	18,529	1	
1260 預付款項	11,608	1	4,115	-	45	-	7,739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三及五)	80	-	202	-	741,157	42	631,101	39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6	-	16	-					
119X 流動資產合計	1,240,345	70	1,070,392	66	270	-	282	-	
基金及投資(附註三及五)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479	10	168,840	11	270	-	282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19,500	1	54,280	3	54,280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7	-	1,577	-	54,280	3	54,280	3	
149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84,056	10	189,917	12					
固定資產(附註三及五)									
成本									
1501 土地	10,493	1	9,722	-	20,958	1	22,702	2	
1521 房屋及建築	70,322	4	70,686	4	20,958	1	22,702	2	
1531 機器設備	198,645	11	202,571	13	816,665	46	708,365	44	
1551 運輸設備	21,299	1	21,299	1	561,688	32	561,688	34	
1681 其他設備	11,322	1	11,579	1					
15X8 重估價值	186,480	10	186,480	12					
15XY 成本及重估價值	498,561	28	502,337	31	27,674	2	27,674	2	
15X9 減：累計折舊	(297,958)	(17)	(296,653)	(18)	77,153	4	75,281	5	
159X 固定資產淨額	200,603	11	205,684	13	37,807	2	25,269	2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三及五)	48,423	3	43,446	3	(2,017)	-	(1,752)	-	
1820 存出保證金	7,240	-	8,605	-	177,922	10	132,737	8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三)	-	-	3	-	97,417	5	97,417	6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附註三)	-	-	97	-	(11,584)	(1)	(11,584)	(1)	
1848 催收款淨額(附註三及五)	95,629	5	92,959	6	1,355	-	2,92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及五)	7,784	1	6,913	-	967,415	54	909,651	56	
189X 其他資產合計	159,076	9	152,023	9	\$ 1,784,080	100	\$ 1,618,016	100	
199X 資產總計	\$ 1,784,080	100	\$ 1,618,01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五及七)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五、六及七)									
2120 應付票據									
2140 應付帳款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三及五)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六)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19X 流動負債合計									
2443 長期應付款									
249X 長期負債合計									
2510 各項準備									
255X 土地增值稅準備									
259X 各項準備合計									
2810 其他負債									
288X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三及五)									
299X 其他負債合計									
3110 負債總計									
319X 股東權益									
3210 股本									
322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皆為600,000千元,並皆發行56,169仟股)(附註五)									
3230 資本公積(附註三及五)									
3240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五)									
3250 法定盈餘公積									
3260 未分配盈餘									
327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附註三及五)									
32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310 庫藏股									
3320 少數股權									
3330 股東權益總計									
334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連德、萬益東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三及六)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19,273	100	\$ 386,902	100
4210 金融商品出售淨利益	—	—	491	—
營業收入淨額	319,273	100	387,3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				
5110 銷貨成本	(295,368)	(93)	(352,051)	(91)
5210 金融商品出售淨損失	(318)	—	—	—
小計	(295,686)	(93)	(352,051)	(91)
5910 營業毛利	23,587	7	35,342	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084)	(2)	(7,27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5,359)	(8)	(38,798)	(10)
6300 研發費用	(1,059)	—	(99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502)	(10)	(47,066)	(12)
6900 營業淨(損)	(9,915)	(3)	(11,724)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319	1	4,394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三及五)	1,767	1	171	—
7122 股利收入	28,794	9	25,065	7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2,252	3
7160 兌換利益(附註三)	2,887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三)	2,539	1	4,753	1
7480 什項收入	7,897	2	6,174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7,203	15	52,809	14

(續次頁)

(承上頁)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2,209)	(4)	(9,905)	(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三)	(891)	—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156)	(1)	—	—
7560	兌換虧損(附註三)	—	—	(179)	—
7880	什項支出	(7,920)	(2)	(16,377)	(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3,176)</u>	<u>(7)</u>	<u>(26,461)</u>	<u>(7)</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112	5	14,624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及五)	(1,176)	(1)	509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u>\$ 12,936</u>	<u>4</u>	<u>\$ 15,133</u>	<u>4</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4,410	5	\$ 18,723	5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474)	(1)	(3,590)	(1)
		<u>\$ 12,936</u>	<u>4</u>	<u>\$ 15,133</u>	<u>4</u>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及五)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26	\$ 0.24	\$ 0.27	\$ 0.28
9740AA	少數股權	0.03	0.03	0.07	0.07
9750	合併淨損益	<u>\$ 0.29</u>	<u>\$ 0.27</u>	<u>\$ 0.34</u>	<u>\$ 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進德、萬益東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權益調整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庫藏股	少數股權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5,328	\$ 27,674	\$ 73,772	\$ -	\$ 24,415	\$ (2,597)	\$ 205,662	\$ 51,086	\$ (11,584)	\$ 8,065	\$ 921,821
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	-	-	1,509	-	(1,509)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360)	-	-	-	-	-	-
盈餘轉增資	16,360	-	-	-	-	-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28,574)	-	-	-	(28,574)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845	-	-	-	-	8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44,351)	-	-	-	(44,351)
土地重估增值調整數	-	-	-	-	-	-	-	46,331	-	-	46,331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1,554)	(1,554)
民國 100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8,723	-	-	-	-	(3,590)	15,133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61,688	\$ 27,674	\$ 75,281	\$ -	\$ 25,269	\$ (1,752)	\$ 132,737	\$ 97,417	\$ (11,584)	\$ 2,921	\$ 909,65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1,688	\$ 27,674	\$ 75,281	\$ -	\$ 25,269	\$ (1,752)	\$ 132,737	\$ 97,417	\$ (11,584)	\$ 2,921	\$ 909,651
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	-	-	1,872	-	(1,872)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17,136	-	-	-	17,13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265)	-	-	-	-	(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28,049	-	-	-	28,049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92)	(92)
民國 101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4,410	-	-	-	-	(1,474)	12,936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61,688	\$ 27,674	\$ 77,153	\$ -	\$ 37,807	\$ (2,017)	\$ 177,922	\$ 97,417	\$ (11,584)	\$ 1,355	\$ 967,41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進德、萬益東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損益	\$ 14,410	\$ 18,723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損益	(1,474)	(3,590)
存貨盤損	1,566	1,278
折舊費用	4,595	5,520
各項攤提	3	106
呆帳(轉回利益)損失	(2,969)	5,014
收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	2,06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767)	(17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891	—
處分閒置資產損失	76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156	(12,25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539)	(4,753)
減資損失	—	508
什項支出—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328	7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749)	(97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55)	(49,957)
應收票據	17,185	7,586
應收票據—關係人	—	42
應收帳款	4,350	(9,3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50)	—
其他應收款	(5,783)	7,1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0)	—
存貨	(13,987)	15,964
預付款項	(7,493)	14,944
其他流動資產	(11)	11,544
應付票據	(393)	568
應付帳款	586	13,4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84	1,106
應付所得稅	1,606	(696)
其他應付款	9,259	(1,954)
預收款項	(3,541)	3,201
其他流動負債	(7,694)	7,669
長期應付款	—	2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44)	(1,8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004)	31,306

(續次頁)

(承上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04,781)	(225,603)
受限制資產減少	—	5,568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增加)	10,000	(19,5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5	—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805)	—
出售閒置資產價款	10	—
購買閒置資產價款	(5,391)	(7,467)
存出保證金—流動(增加)	—	(2)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減少(增加)	1,365	(8,3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9,567)</u>	<u>(255,38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6,410	—
短期借款增加	20,538	92,93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81,502	127,93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8,450</u>	<u>220,862</u>
匯率影響數	<u>(4)</u>	<u>(1,19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125)	(4,4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265	21,6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140</u>	<u>\$ 17,26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2,715</u>	<u>\$ 9,93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19</u>	<u>\$ 1,16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投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u>	<u>\$ 6,075</u>
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265)</u>	<u>\$ 8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進德、萬益東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成立於民國 61 年 11 月，主要經營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其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業務；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前各項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委託經紀業務；糧商業、食品什貨批發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母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 11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5 人及 50 人。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與母公 司之關 係	主要營業項目	母公司直接/間接 持股或出資比例
(1)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一般投資	100%
(2)泰生海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漁撈、水產養殖	100%
(3)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1)	一般投資	100%
a.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註 2)	飼料製造及買賣	73.88%

註 1：母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 2：係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之子公司，母公司間接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3. 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無。

4.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未構成控制之原因：無。

5. 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未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之原因：無。

6.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訖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無。

7.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8.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無。

9.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持有目的主要係投資理財，其資訊請參閱附註五(21)。

10.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公司聲明

母公司及子公司聲明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 50%以上或雖未達 50%但具實質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美金編製，資產負債科目依年底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損益科目按各該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庫存現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暨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

3. 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現金流量表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及其他約當現金。

4. 金融資產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存貨

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

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5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而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不再攤銷

- (2)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未實現者，已就全數或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時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帳列「其他負債」項下；逆流交易則採直接沖銷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科目之方式處理。
- (3)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惟若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
- (4)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 (5)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股票出售之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8.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除業經辦理重估者按重估價值入帳外，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足以延長原有資產使用年限之改良、添置及重大更新者，均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之增加。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折舊依估計耐用年數提列，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估列其剩餘耐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處分時應沖轉有關帳列價值及累計折舊科目，其變賣及報廢損益，作為當年度損益處理。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無使用價值時，應轉列閒置資產，並繼續按剩餘耐用年數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 遞延費用

係屬遞延性質之電腦系統費用，分別按取得成本依其經濟年限平均攤銷。

10. 法定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每年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

11. 退休金

- (1)母公司之退休金計劃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計劃，並涵蓋所有正式之僱員。平時提列退休金準備，並提撥等額之退休基金存於台灣銀行專戶，退休基金未列入母公司財務報表。

- (2)淨退休金成本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 (3)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新制者，改依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12. 外幣交易

- (1)母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13. 收入認列方法

- (1)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並將相關成本於認列收入同時承認之。
 - A.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B.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C.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D.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 (2)收入應按公司與買方或使用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收入之對價為應收款時，應按設算利率計算其公平價值，但若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帳款，因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距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基於成本效益考量，得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14. 所得稅

- (1)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申報或核定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 (3)母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15.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本期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16. 資產價值減損

當有證據顯示資產之帳面價值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合併公司將評估該資產之價值減損。可回收金額係以該資產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孰高判定，而使用價值係依管理當局之估計。

當資產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時，就其價值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當有證據顯示該資產之價值已回升時，其相關之價值減損損失將於當年度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利益。

17.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A.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A.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後逾 12 個月清償之負債。

18. 庫藏股票

母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0 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買回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子公司獲配母公司之現金股利於帳上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0. 會計估計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21.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

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母公司董事會。

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4,514	\$ 4,507
支票存款	259	255
活期存款	7,984	12,473
外幣存款	2,383	30
合計	\$ 15,140	\$ 17,265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04,601	\$ 91,507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部份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七。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上市、櫃股票	\$ 761,820	\$ 660,451
可轉換公司債	1,25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71,141	140,462
淨額	\$ 934,217	\$ 800,913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七。

4. 應收票據淨額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7,214	\$ 74,301
減：備抵呆帳	(492)	(641)
淨額	\$ 56,722	\$ 73,660

5. 應收帳款淨額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3,800	\$ 37,566
減：備抵呆帳	(1,112)	(677)
淨額	\$ 32,688	\$ 36,889

6. 存貨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原料	\$ 49,319	\$ 34,687
物料	1,753	1,847
在製品	4,720	3,804
製成品	2,053	1,099
商品	32	357
養殖品	—	3,662
小計	57,877	45,45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合計	\$ 57,877	\$ 45,456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7. 基金及投資

(1) 基金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	101年12月31日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安鼎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8,400,000	\$ 103,011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	8,602,200	79,468	47.79%
小計			182,4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普通股	33,600	1,577	10.50%
小計			1,577	
基金及投資合計			\$ 184,056	

被投資公司	100年12月31日			
	種類	股數	金額	持股%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安鼎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8,400,000	\$ 99,968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	8,602,200	68,872	47.79%
小計			168,840	
預付長期投資款				
安鼎投資(股)公司			19,500	
小計			19,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普通股	33,600	1,577	10.50%
小計			1,577	
基金及投資合計			\$ 189,917	

(2)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投資(損)益		依據
	101年度	100年度	
安鼎投資(股)公司(註)	\$ 5,677	\$ 2,877	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
安答投資(股)公司	(3,910)	(2,706)	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
合計	\$ 1,767	\$ 171	

註：係採代數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所認列之投資損益。

8. 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63,520	\$ 61,565
機器設備	204,706	206,285
運輸設備	19,116	18,050
其他設備	10,616	10,753
合計	\$ 297,958	\$ 296,653

(1)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

(2)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資本化利息皆為 0 仟元。

9. 閒置資產淨額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土地	\$ 31,395	\$ 26,978
房屋及建築	3,573	2,740
重估增值	13,806	13,806
合計	48,774	43,524
減：累計折舊	(351)	(78)
淨額	\$ 48,423	\$ 43,446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閒置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

10. 催收款淨額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179,023	\$ 179,607
減：備抵呆帳	(83,394)	(86,648)
淨額	\$ 95,629	\$ 92,959

11.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抵押借款	\$ 159,900	1.9%~3.055%	\$ 115,000	1.9%~2.21%
信用借款	100,133	1.3621%~3.19%	98,000	1.2%~3.01%
證券融資借款	97,037	3%~4.75%	123,532	3.8%~5%
合計	\$ 357,070		\$ 336,53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借款而提供擔保之抵押品明細，請詳附註七。

12. 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短期票券	\$ 309,500	0.902%~1.362%	\$ 228,200	0.682%~1.162%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1)		(373)	
合計	\$ 309,329		\$ 227,827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發行商業本票而提供擔保之抵押品明細，請詳附註七。

13. 其他應付款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薪資及年終獎金	\$ 1,748	\$ 1,747
利息	2,046	2,552
董監事酬勞	—	916
員工紅利	—	549
其他	13,927	2,699
合計	\$ 17,721	\$ 8,463

14. 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600,000 仟元，計 6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總額皆為 561,688 仟元。

15. 資本公積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本溢價	\$ 26,793	\$ 26,793
庫藏股票交易	778	778
長期投資	34	34
其他	69	69
合計	\$ 27,674	\$ 27,674

16. 盈餘分配

(1)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依下列方式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a)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b)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
- (c)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二。

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案，其發放方式以現金股利為主，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發放或改發股票股利。如遇有重要投資事項及有必要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時，亦可由董事會擬案，改發放部份或全部股票股利，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母公司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 0 仟元，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01 年度預計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估計，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另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有關計算發放員工股票紅利之基礎，上市(櫃)公司應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3) 母公司民國 101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不配發民國 100 年度估列之員工現金紅利 549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916 仟元，估計變動數認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

(4) 母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7. 退休金

(1) 母公司訂立之員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辦法規定，對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仍選擇舊制員工之工作年資及選擇新制員工屬於民國 94 年 6 月以前工作年資，依該辦法規定，其退休金給付如下：

- ① 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
- B. 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每 1 年給予 1 個基數。
- C. 最高總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
- D.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者以 1 年計。
- E. 退休金之基數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 ② 職工年滿 65 歲、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母公司得命令其退休。

(2) 母公司已將退休準備金專戶繳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退休準備金專戶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期初餘額	\$ 2,772	\$ 1,987
加：本期提撥	660	759
本期孳息	24	26
減：本期支付	(1,331)	—
期末餘額	<u>\$ 2,125</u>	<u>\$ 2,772</u>

(3) 母公司對於職工退休辦法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揭露。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服務成本	\$ 71	\$ 61
利息成本	130	132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63)	(48)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222)	(1,204)
過渡性給付義務攤銷	—	—
淨退休金成本	<u>\$ (1,084)</u>	<u>\$ (1,059)</u>

(4) 茲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77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760)	(4,281)
累計給付義務	(3,760)	(5,055)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1,160)	(1,432)
預計給付義務	(4,920)	(6,48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125	2,772
提撥狀況	(2,795)	(3,71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利益)	(18,163)	(18,98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0,958)</u>	<u>\$ (22,702)</u>

(5) 精算假設

	101 年度	100 年度
① 折現率	1.875%	2.00%
②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25%
③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6)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母公司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提繳之金額帳列退休金費用。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母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38 仟元及 819 仟元。

18. 每股盈餘

	101 年度				
	金額 (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合併個體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損益	\$ 14,112	\$ 12,936	54,037	\$ 0.26	\$ 0.24
加：少數股權損失	1,474	1,474		0.03	0.0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合 併淨利益	<u>\$ 15,586</u>	<u>\$ 14,410</u>		<u>\$ 0.29</u>	<u>\$ 0.27</u>
	100 年度				
	金額 (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合併個體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損益	\$ 14,624	\$ 15,133	54,037	\$ 0.27	\$ 0.28
加：少數股權損失	3,590	3,590		0.07	0.0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合 併淨利益	<u>\$ 18,214</u>	<u>\$ 18,723</u>		<u>\$ 0.34</u>	<u>\$ 0.35</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19. 所得稅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①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24,731	\$ 24,165
②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92	—
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6,775	17,050
④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43	—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186
未實現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1,309	33,229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2,196	85,033
未實現退休金成本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958	22,702
費用認列財稅差異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14	—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4,146	\$ 14,657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974)	(14,45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2	2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80	\$ 202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0,585	\$ 9,508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801)	(2,59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784	\$ 6,913

	101 年度	100 年度
(4)繼續營業單位之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4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685	—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115	6,137
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864)	(7,11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40	—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76	\$ (509)

A. 應付所得稅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469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685	—
減：預付所得稅	(23)	(413)
應付所得稅	\$ 1,662	\$ 56

B. 母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資料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0,263	\$ 11,420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	29.37%	24.0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不分配。

C.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料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	\$ 3,765	\$ 3,765
87 年度以後	34,042	21,504
合計	\$ 37,807	\$ 25,269

D. 母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及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其餘各公司係依該國法令規定申報。

20.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 \ 功能別	101 年度			10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037	\$ 11,776	\$ 16,813	\$ 5,415	\$ 14,268	\$ 19,683
勞健保費用	458	1,028	1,486	474	1,067	1,541
退休金費用	258	480	738	271	548	819
其他用人費用	194	200	394	428	521	949
折舊費用	1,673	2,922	4,595	2,159	3,361	5,52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3	3	—	106	106

21. 庫藏股票

(1) 母公司對於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於編製財務報表時須視同庫藏股處理，茲列示增減變動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民國101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132仟股	—	—	2,132仟股
<u>民國100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070仟股	62仟股	—	2,132仟股

民國 100 年度子公司持有母公司新增之股票為獲配母公司股票股利。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市值	帳面價值	市值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 11,584	\$ 53,290	\$ 11,584	\$ 48,494

(3)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有股利之分派，但不得行使表決權，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長且為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安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且為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美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長
福懋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吳金泉	母公司之董事長			
吳星澄	泰生海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貨品計有：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美安生化科技	\$ 8,048	2.52	\$ —	—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2. 進貨

合併公司自關係人購入貨品計有：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福懋油脂	\$ 10,001	3.48	\$ 5,540	1.70
美安生化科技	1,379	0.48	2,557	0.78
合計	\$ 11,380	3.96	\$ 8,097	2.48

上開進貨價格係按一般市價計價，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相當。

3. 應收(付)票據及應收(付)帳款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美安生化科技	\$ 8,450	20.54	\$ —	—

[應付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福懋油脂	\$ 3,654	10.85	\$ 1,888	6.03
美安生化科技	18	0.05	—	—
	\$ 3,672	10.90	\$ 1,888	6.03

4. 其他應收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安鼎投資	\$ 12,784	67.51	\$ —	—

上列主要係應收股利、應收行使歸入權款項及應收退股款。

5. 其他應付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吳金泉	\$ 5,261	21.80	\$ —	—
吳星澄	1,149	4.76	—	—
合計	\$ 6,410	26.56	\$ —	—

上述對吳星澄之其他應付款係資金融通之款項。

6. 預收款項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安鼎投資	\$ 4,200	28.02	\$ —	—
安答投資	3,398	22.67	—	—
合計	\$ 7,598	50.69	\$ —	—

上列款項為預收投資股款。

7. 民國 101 年度，關係人吳金泉提供其自有有價證券作為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8.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	\$ 1,621	\$ 808
獎金	—	—
業務執行費用	—	—
盈餘分配費用	—	996
合計	\$ 1,621	\$ 1,804

A.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B.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C.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D. 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E. 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七、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計有下列資產提供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52,427	\$ 90,848	借款綜合額度/ 證券融資借款/ 發行商業本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7,579	730,183	"
合計	\$ 930,006	\$ 821,031	

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計如下列：

(一) 因進貨及貸款額度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11,942 仟元及 85,000 仟元。

(二)因銷貨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均為 1,800 仟元。

(三)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列示如下：

幣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仟元)		信用狀金額(仟元)	
美元	USD	304	USD	1,330

(四)母公司民國 99 年間報運進口貨物，經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查驗 1 批進口貨物及事後稽核 6 批進口貨物後認為母公司疑似虛報所運貨物名稱、繳驗不實發票及逃漏進口稅款，並認定上述行為違反海關緝私條例第 37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3 款及第 44 條，以及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51 條第 1 項之規定，母公司於民國 101 年間接獲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處分書，處以母公司應追繳所漏稅額 1,018 仟元及按所漏稅額處以罰鍰 733 仟元；由於母公司並無關稅局所述之情事，因此對該處分提出復查，復查決定應追繳漏稅額 1,014 仟元及按所漏稅額處以罰鍰計 444 仟元，母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及 7 月分別提出訴願，訴願決定維持原決定，母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提起行政訴訟，且於民國 101 年度針對追繳之稅額及罰鍰估列損失計 1,458 仟元。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他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2	29.04	\$ 7,606	\$ 259	30.33	\$ 7,86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9	29.04	8,093	330	30.33	10,0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76	29.04	\$ 57,372	\$ 2,285	30.33	\$ 69,304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興泰實業(股)公司	股票	昇鋒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54,941	100.00%	\$96,647
	股票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	"	1,000,000	(1,022)	100.00%	(1,022)
	股票	汶萊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	"	921,000	3,951	100.00%	3,951
	股票	安鼎投資(股)公司	-	"	8,400,000	103,011	48.84%	103,011
	股票	安答投資(股)公司	-	"	8,602,200	79,468	47.79%	79,468
	股票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600	1,577	10.50%	1,577
	股票	東森國際(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893,034	31,493	-	31,493
	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	1,053,275	28,017	-	28,017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33,707,323	527,520	-	527,520
	股票	台灣航業(股)公司	-	"	584,500	13,363	-	13,363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	18,477,273	239,281	-	239,281
	股票	大統益(股)公司	-	"	184,000	9,494	-	9,494
	股票	四維航業(股)公司	-	"	599,809	13,346	-	13,346
	股票	大同(股)公司	-	"	9,555	70	-	70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	北基國際(股)公司	-	"	529,712	7,204	-	7,204
	可轉換公司債	福懋油脂(股)公司	-	"	12	1,256	-	1,256
	股票	興泰實業(股)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1,610	53,290	3.80%	53,290
	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04	572	-	572
	股票	台灣卜蜂企業(股)公司	-	"	5,000	76	-	76
	股票	泰山企業(股)公司	-	"	5,967	95	-	95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6,610,503	103,454	-	103,454
	股票	台榮產業(股)公司	-	"	5,000	54	-	54
	股票	統一企業(股)公司	-	"	407	22	-	22
	股票	大統益(股)公司	-	"	5,000	258	-	258
	股票	鍊德科技(股)公司	-	"	330	1	-	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	東森國際(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6	\$10	—	\$10
	股票	四維航業(股)公司	—	"	1,569	35	—	35
	股票	中日國際企業(股)公司	—	"	5,000	16	—	16
	股票	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	—	"	1,806	8	—	8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67,534	50,085	—	50,085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11,214	175	—	175
茂萊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	1,001,619	12,913	—	12,913
	股票	緬甸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834	73.88%	3,8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民國 101 年度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A)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安鼎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51號8樓之7	投資公司	\$84,000	\$103,500 (註)	48.84%	\$103,011	\$11,623	\$5,677	—
	安峇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51號8樓之5	投資公司	86,022	86,022	47.79%	79,468	(8,182)	(3,910)	—

註：含預付長期投資款 19,500 仟元

(B)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51號 8樓之7	投資公司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54,941	\$5,515	\$5,515	—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51號 8樓之5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5,100	5,100	1,000,000	100.00%	(1,022)	(304)	(304)	—
英泰實業(股)公司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 LTD.	Rm51,5 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Brunei Darussalam	投資公司	30,797 (USD921)	30,797 (USD921)	921,000	100.00%	3,951	(4,170)	(4,170)	—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NO.28/5, Thirimingalar Avenue, Kabaaye Pagoda Road, Yankin Township, Yangon	飼料製造及買賣	30,797 (USD921)	30,797 (USD921)	—	73.88%	3,834	(5,644)	(4,170)	—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 民國 101 年度：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興泰實業(股)公司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1	催收款	\$ 2,641	(註 4)	0.15%
0	"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516	(註 5)	0.70%
1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興泰實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0	(註 4)	0.01%

2. 民國 100 年度：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興泰實業(股)公司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290	(註 4)	0.07%
0	"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1	催收款	2,758	(註 4)	0.17%
0	"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660	(註 5)	0.35%
0	"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1	"	100	(註 4)	0.01%
1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興泰實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8,970	(註 4)	2.28%
1	"	"	2	其他應收款	230	(註 4)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售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註5：母公司對子公司應收股利及應收代墊款項。

十三、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業部門。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興泰部門、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部門、昇鋒部門及泰生部門。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民國 101 年度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314,245	\$ —	\$ 314,245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	—	—
昇鋒	—	—	—
泰生	5,028	—	5,028
部門間收入	20	(20)	—
部門收入合計	<u>\$ 319,293</u>	<u>\$ (20)</u>	<u>\$ 319,273</u>
部門損益：			
興泰			\$ 14,410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4,170)
昇鋒			5,515
泰生			(304)
調整及沖銷			(2,515)
部門損益合計			<u>\$ 12,936</u>

民國 100 年度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381,596	\$ —	\$ 381,596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	—	—
昇鋒	5,900	—	5,900
泰生	5,306	—	5,306
部門間收入	9,260	(9,260)	—
部門收入合計	<u>\$ 402,062</u>	<u>\$ (9,260)</u>	<u>\$ 392,802</u>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部門損益：			
興泰			\$ 18,723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8,137)
昇鋒			7,618
泰生			64
調整及沖銷			(3,135)
部門損益合計			<u>\$ 15,133</u>

(二)部門資產及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興泰	\$ 1,476,106	\$ 1,315,136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14,187	16,370
昇鋒	208,329	188,320
泰生	17,157	15,85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479	168,840
預付長期投資款	—	19,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7	1,577
調整及沖銷	(115,755)	(107,585)
資產總計	<u>\$ 1,784,080</u>	<u>\$ 1,618,016</u>
興泰	\$ 694,102	\$ 598,323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8,881	5,063
昇鋒	111,682	97,869
泰生	18,179	16,465
調整及沖銷	(16,179)	(9,355)
負債總計	<u>\$ 816,665</u>	<u>\$ 708,365</u>

(三)合併公司民國101及100年度對主要客戶之銷貨金額佔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新化畜試所	\$ 34,427	10.78	\$ 249	0.06
鼎記貿易	7,102	2.23	53,785	13.89
合計	<u>\$ 41,529</u>	<u>13.01</u>	<u>\$ 54,034</u>	<u>13.95</u>

(四)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台灣	\$ 319,273	100.00%	\$ 392,802	100.00%

2. 非流動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總資產%	金額	佔總資產%
台灣	\$ 193,081	10.82%	\$ 196,276	12.13%
亞洲	7,522	0.42%	9,408	0.58%
合計	\$ 200,603	11.24%	\$ 205,684	12.71%

十四、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進度及影響

合併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吳金泉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訂定採用 IFRS 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財務會計處、內部稽核處、資訊處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決定如何依 IFRSs 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財務會計處、內部稽核處、資訊處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財務會計處、資訊處	積極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會計處	已完成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	財務會計處	積極進行中

(二)僅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ROC GAAP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02	\$ (202)	\$ —
其他流動資產	1,070,190	—	1,070,190
流動資產合計	1,070,392	(202)	1,070,190
基金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8,840	—	168,840
預付長期投資款	19,500	—	19,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7	(1,57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7	1,577
基金及投資合計	189,917	—	189,917
固定資產淨額	205,684	—	205,684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43,446	(43,446)	—
投資性不動產	—	43,446	43,4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913	202	7,115
其他	101,664	—	101,664
其他資產合計	152,023	202	152,225
資產總計	\$ 1,618,016	\$ —	\$ 1,618,016
流動負債	\$ 631,101	\$ —	\$ 631,101
長期負債	282	—	282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54,280	(54,280)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702	(18,792)	3,91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54,280	54,280
其他負債合計	22,702	35,488	58,190
負債總計	708,365	(18,792)	689,573

	ROC GAAP	影響金額	IFRSs
普通股股本	\$ 561,688	\$ —	\$ 561,688
資本公積	27,674	—	27,67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5,281	—	75,281
特別盈餘公積	—	97,417	97,417
未分配盈餘	25,269	17,040	42,309
保留盈餘合計	100,550	114,457	215,00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2)	1,75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2,737	—	132,737
未實現重估增值	97,417	(97,417)	—
庫藏股	(11,584)	—	(11,584)
少數股權	2,921	—	2,92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219,739	(95,665)	124,074
股東權益總計	909,651	18,792	928,44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18,016	\$ —	\$ 1,618,016

- (1) 合併公司退職後福利，依據 IAS 19 精算及依據 IFRS 1 將未實現精算損益調整期初保留盈餘之調整，使應付退休金負債減少 18,792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8,792 仟元。
- (2) 合併公司固定資產選擇使用認定成本豁免項目，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期初保留盈餘之調整，使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 97,417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97,417 仟元。
- (3) 合併公司依據 IFRS 1 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至期初保留盈餘，使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1,752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1,752 仟元。
- (4)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7,417 仟元。
- (5) 其他說明如下：
-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配合編製準則第 26 條之 1 之規定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合併公司依據 IAS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律歸類為非流動且不設置備抵科目，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合併公司配合 IFRS 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合併公司配合 IFRS 將土地增值稅準備轉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ROC GAAP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0	\$ (80)	\$ —
其他流動資產	1,240,265	—	1,240,265
流動資產合計	1,240,345	(80)	1,240,265
基金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479	—	182,4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7	(1,57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7	1,577
基金及投資合計	184,056	—	184,056
固定資產淨額	200,603	—	200,603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48,423	(48,423)	—
投資性不動產	—	48,423	48,42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784	125	7,909
其他	102,869	—	102,869
其他資產合計	159,076	125	159,201
資產總計	\$ 1,784,080	\$ 45	\$ 1,784,125
流動負債	\$ 741,157	\$ —	\$ 741,157
長期負債	270	—	270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54,280	(54,280)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958	(18,004)	2,95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54,280	54,280
其他負債合計	20,958	36,276	57,234
負債總計	816,665	(18,004)	798,661
普通股股本	561,688	—	561,688
資本公積	27,674	—	27,67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7,153	—	77,153
特別盈餘公積	—	97,417	97,417
未分配盈餘	37,807	16,252	54,059
保留盈餘合計	114,960	113,669	228,629

	ROC GAAP	影響金額	IFRSs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017)	\$ 1,797	\$ (2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7,922	—	177,922
未實現重估增值	97,417	(97,417)	—
庫藏股	(11,584)	—	(11,584)
少數股權	1,355	—	1,35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263,093	(95,620)	167,473
股東權益總計	967,415	18,049	985,46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84,080	\$ 45	\$ 1,784,125

- (1) 合併公司退職後福利，依據 IAS 19 精算及依據 IFRS 1 將未實現精算損益調整期初保留盈餘之調整，使應付退休金負債減少 18,004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8,004 仟元。
- (2) 合併公司固定資產選擇使用認定成本豁免項目，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期初保留盈餘之調整，使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 97,417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97,417 仟元。
- (3) 合併公司依據 IFRS 1 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至期初保留盈餘，使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1,752 仟元及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1,752 仟元。
- (4)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7,417 仟元。
- (5) 其他說明如下：
 - a.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配合編製準則第 26 條之 1 之規定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b. 合併公司依據 IAS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歸類為非流動且不設置備抵科目，且認列與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c. 合併公司配合 IFRS 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d. 合併公司配合 IFRS 將土地增值稅準備轉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尚不致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調節表：

	ROC GAAP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319,273	\$ —	\$ 319,273
營業成本	(295,686)	—	(295,686)
營業毛利	23,587	—	23,587
營業費用	(33,502)	(127)	(33,629)
營業淨(損)	(9,915)	(127)	(10,0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203	(1,084)	46,1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176)	—	(23,17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112	(1,211)	12,901
所得稅費用	(1,176)	—	(1,176)
合併總損益	\$ 12,936	\$ (1,211)	\$ 11,725

合併公司退職後福利，依 IAS 19 精算提列退休金費用之調整，使營業費用增加 127 仟元、其他收入減少 1,084 仟元及合併總損益減少 1,211 仟元。

(三)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 及強制性例外 (mandatory exceptions) 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固定資產以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應有成本。
2. 不予追溯適用 IAS 19「員工福利」關於精算損益之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累計精算損益全數認列並調整入「保留盈餘」。
3. 累積換算調整數選擇於轉換日將其全數調整入「保留盈餘」。

(四)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tements Board, IASB) 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一)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二)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140	\$ 15,140	\$ 17,265	\$ 17,2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601	104,601	91,507	91,5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4,217	934,217	800,913	800,91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89,410	89,410	110,549	110,549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8,450	8,450	—	—
其他應收款	6,152	6,152	369	3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784	12,784	—	—
基金及投資	184,056	184,056	189,917	189,917
負債：				
短期借款	357,070	357,070	336,532	336,532
應付短期票券	309,329	309,329	227,827	227,82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260	30,260	30,067	30,067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672	3,672	1,888	1,888
其他應付款	17,721	17,721	8,463	8,4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410	6,410	—	—

2.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5,140	\$ —	\$ 17,2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601	—	91,50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4,217	—	800,913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89,410	—	110,549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8,450	—	—
其他應收款	—	6,152	—	3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2,784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82,479	—	168,840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	19,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7	—	1,577
負債：				
短期借款	—	357,070	—	336,532
應付短期票券	—	309,329	—	227,827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0,260	—	30,067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3,672	—	1,888
其他應付款	—	17,721	—	8,4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410	—	—

4. 母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

5.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融資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合併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現金流出分別增加 6,154 仟元及 4,540 仟元。